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博府发改〔2017〕62号

关于下达博罗县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府直属有关单位：

博罗县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业经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博罗县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抄送：市发展和改革局，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县委有关部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农林场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7年3月31日印发

附件

博罗县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主要指标

指标	单位	预计		预期目标	
		2016 年		2017 年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1、全县生产总值	亿元	613.62	11.9		10
2、人均 GDP	元	57364	11.4		9
3、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36.3		36	
4、单位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 万元	0.4068	-4.71		以市下达 任务为准
5、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1.9		2.4	
6、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42.66	20.1	376.93	10 以上
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68.86	10.7	185.75	10
8、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40.63	13.6		8(可比口径)
9、城镇登记失业率	%	2.45		2.5 以内	
10、人口自然增长率	‰	8.63		以市下达 任务为准	
11、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2206	10.9	24427	10